

# 池州市档案馆开放档案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条例》《国家档案馆档案开放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自即日起，池州市档案馆馆藏池州专区工业管理站（1969—1980年）和池州地区重工业局（1988—2000年）文书档案共1005卷件档案向社会公众开放。凡我国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持有身份证、工作证、介绍信等合法证明或有效证件，可查阅利用本馆开放档案。

地址：市政务服务中心（贵池区清风东路109号）二楼  
中区社会事务综合窗口

电话：0566-2567922，0566-2567925，0566-3268706

池州市档案馆

2025年6月30日